

证券代码：002899

证券简称：英派斯

公告编号：2023-010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 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3年1月11日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23010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上交所主板和深交所主板、B股)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天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收到反馈意见后,积极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所列的问题进行了逐项核查和落实,并就反馈意见进行逐项回复。现根据相关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披露的《关于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公司将按照相关要求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的书面材料。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10日